

附件 4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大埔县执法和应急工作经费

市级项目主管部门：梅州市生态环境局

填报人姓名：何晓丹

联系电话：0753-5528180

填报日期：2023 年 6 月 16 日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

根据关于印发《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指导标准（2020年版）》的通知，为确保环境执法工作正常开展，切实保障群众的权益，申请执法经费。根据关于印发《生态环境应急监测能力建设指南》的通知，为提高对突发环境事件的防范、应对能力，申请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经费。根据《关于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》（环执法〔2021〕54号）文，第六点（十七）加强组织领导，建立健全队伍建设财政经费投入保障机制，将执法人员培训、执法装备配备、信息化建设、新技术应用等纳入财政预算。

（二）项目决策情况

财政安排50万元的工作经费，用于全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，加强环境监管执法、加强环境宣传教育等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

一是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，生态环境质量稳中向好；二是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；三是加强环境宣传教育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

按照市财政局的要求，对市财政下达的2022年度市本级财政预算-大埔县执法和应急工作经费50万元进行绩效自评，编写自评报告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论

2022 年度市财政下达资金 38 万元，主要用于办公耗材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政务办公 OA 系统等日常运转费用以及执法队伍建设，加强环境宣传教育费用等。目前，资金支出 37.94 万元，其中 0.06 万元被市财政收回，资金支出率 99.84%。

四、绩效指标分析

（一）决策分析

1.项目立项情况

（1）论证决策

根据关于印发《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指导标准（2020 年版）》的通知以及《关于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》环执法〔2021〕54 号文，第六点（十七）加强组织领导，建立健全队伍建设财政经费投入保障机制，将执法人员培训、执法装备配备、信息化建设、新技术应用等经费，从 2022 年度市本级财政预算-大埔县执法和应急工作经费 50 万元支出。

（2）目标设置

一是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，生态环境质量稳中向好；二是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；三是加强环境宣传教育。

（3）保障措施

财政资金保障到位。

2.资金落实情况

(1) 资金到位

市财政下达 2022 年度市本级财政预算-大埔县执法和应急工作经费 38 万元，剩余 12 万元结转下年。

(2) 资金分配

一是百侯镇污水处理、饮用水源地除草清杂费用 6.53 万元；二是政务办公 OA 系统费用 3.36 万元；三是执法办公耗材、环境宣传教育经费 5.33 万元；四是执法用车油费、维修费、车险费用 2.27 万元等。

(二) 管理分析

1.资金管理

(1) 资金支付

2022 年度市财政下达市本级财政预算-大埔县执法运转经费 38 万元。

(2) 支出规范性

严格按照财务规章制度，按期按规范支出资金，不出现其他不符合规定的要求。

2.事项管理

(1) 实施程序

项目委托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实施，阶段性目标也按期完成。

(2) 管理情况

项目管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实施，阶段性目标也按期完成。

（三）产出分析

1.经济性

实际支出未超出预算计划，项目实施的成本属于合理范围。

2.效率性

阶段性目标按期完成。

（四）效益实现度分析

1.效果性

（1）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，生态环境质量稳中向好。

（2）加强环境监管执法，守好生态环境安全防线。

（3）夯实生态环境底色，全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。

2.公平性

项目符合相关文件要求。

五、主要绩效

一是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，生态环境质量稳中向好；二是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，加强环境宣传教育。

六、存在问题

无。

七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目标，坚持精准治污、科学治污、依法治污，持续深入打好蓝天、碧水、净土保卫战，以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推动大埔县高质量发展。